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202201
基隆市義一路1號

地址：202基隆市義一路1號
承辦人：陳素雲
電話：(02)2420-1122#1809
傳真：(02)2429-5179
電子信箱：kl653@mail.klcg.gov.tw

受文者：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4日

發文字號：基府都計壹字第1100223584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一、公告。二、計畫書。三、計畫圖。四、通知單。

主旨：檢送「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商務專用區、戶外景觀區、保護區及公園用地為倉儲區）案」一（中華貿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恢復原分區案）辦理公開展覽資料，請張貼公告欄，請查照。

說明：依據都市計畫法第十九條暨同法台灣省施行細則第五、六條辦理。

正本：本府服務中心(含附件一1份)、基隆市七堵區公所(含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三各2份、附件四670張)

副本：中華貿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一)、新實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基隆辦事處(以上請以雙掛號寄出)(含附件一)、基隆市議會(含附件一)、蔡議長旺璉、蘇議員仁和(含附件一)、張議員耿輝(含附件一)、楊議員秀玉(含附件一)、基隆市建築開發投資商業同業公會(含附件一)、基隆市建築師公會(含附件一)、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含附件一)、本市各區公所(七堵區除外)、本府各處(含附件一)、本府都市發展處處長室(含附件一)、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設計科(含附件一)、本府都市發展處國土計畫科(含附件一)、本府都市發展處建築管理科(含附件一)、本府都市發展處使用管理科(含附件一)、本府都市發展處住宅及都更科(含附件一)、本府都市發展處公園管理科(含附件一)、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戴技士請協助登報(含附件一)、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三各3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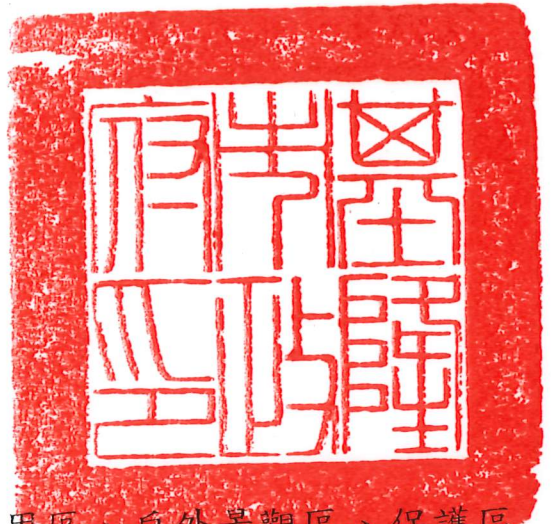
市長 林右昌

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4日
發文字號：基府都計壹字第1100223584B號
附件：



主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商務專用區、戶外景觀區、保護區及公園用地為倉儲區）案」一（中華貿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恢復原分區案）公開展覽。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十九條及同法台灣省施行細則第五、六條辦理。
公告事項：

- 一、依法將本計畫案之計畫書、圖實貼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本市七堵區公所及本計畫範圍有關之里辦公處公告欄內公開展覽30天（自發文日起算），並將本公告刊登聯合報3天，另訂於民國110年6月23日上午11時整假本府四樓禮堂舉辦說明會（請區公所函轉與本計畫範圍有關之里辦公處協助張貼本公告及計畫書、圖，並分發通知單）。
- 二、凡對本計畫有意見之公民或團體，得於辦理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及檢附地籍圖謄本、土地登記謄本、比例尺1/1000實測申請範圍圖（測繪變更都市計畫內容及地籍）並請詳述變更內容和理由說明等相關資料各四份向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提出申請。

市長 林右昌